

## 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4月17日通过书面和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监事，于2023年4月20日（星期四）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并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6名，实际出席监事6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主持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监事会就以下议案进行了审议，经书面和通讯方式表决，通过决议如下：

####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司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东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3年4月21日